

证券代码：000034

证券简称：神州数码

公告编号：2018-091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云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方购买公司股票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神州数码”）于2017年10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上海云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总计25,200万元人民币的转让价格收购参股公司上海云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云角”）7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01）、《关于收购上海云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4）。本次交易前，公司已于2017年5月31日与上海云角的原股东郝峻晟、朱丽英签署了关于现金受让上海云角30%股权的《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已支付全部10,800万元的现金对价，上海云角已于2017年7月18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上海云角100%股权。

2017年12月12日公司发布《关于收购上海云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133），公司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支付了交易对价，上海云角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上海云角成为了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进展情况

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郝峻晟、朱丽英应将上海云角 55%股权对应的转让价款(即该转让价款按扣除个人所得税之前的价款计算,即 19,800 万元)在二级市场上择机购买神州数码的股票。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郝峻晟、朱丽英在二级市场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购买股票已超过其承诺购买金额的 50%，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	购买股份数量	股份占比
郝峻晟	3,046,100	0.47%
朱丽英	2,831,270	0.43%
合计	5,877,370	0.90%

郝峻晟、朱丽英将依照《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继续履行购买神州数码股票的义务。公司将根据股票购买情况及时披露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九日